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2-044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局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局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2012年11月12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在公司董事局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及正式审议《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前,公司已就本次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事项,征得了公司独立董事及公司董事局审计与预算委员会的事前认可。在公司董事局审议本议案时,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局第三十四次会议关于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出具独立意见。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以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浦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额度为玖仟伍佰万元人民币的短期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为壹年。具体时间、期限及担保条件等以银行审批为准。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杭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人民币叁亿元整,期限壹年。具体时间、期限及担保条件等以银行审批为准。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2-045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2年10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6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371.87万股新股。

鉴于上述会议批准的本次发行和授权决议的有效期将于2012年12月18日到期,公司于2012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局第三十四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议案》,董事局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延长本次发行和授权决议的有效期,使本次发行和授权决议的有效期至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议案》之日起六个月后到期。除延长有效期外,关于本次发行的原方案及授权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董事局确认载于以下文件中的信息未发生改变:(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正案);(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上述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且进一步确认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针对该相关事项的批准仍然有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2-046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期收到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函件,获悉:

1、公司原聘请的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已与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机构合并,合并方式为:以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为母体整体吸收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全部从业人员。机构合并后,事务所更名为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合并后,原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承担本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深圳分所及相关专业团队,因业务发展需要加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希望能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提供审计服务;

3、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沟通,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致函本公司,因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后业务量增加、人员紧张,无法保证本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时间和审计质量,自愿放弃本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改聘为公司提供201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外部审计机构。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局审计与预算委员会对相关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进行了核查并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具有多年为大中型国企和上市公司服务的经验,能够满足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时,鉴于原承接本公司审计业务的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及相关专业团队加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局审计与预算委员会提议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议公司董事局召开会议审议《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于2012年11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的第五届董事局第三十四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2年度是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第一个年度。公司拟支付的2012年度财务审计费为人民币120万元,内控审计费为人民币5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董事局在发出《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知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具有多年为大中型国企和上市公司服务的经验,能够满足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局第三十四次会议关于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公司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解聘及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件: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介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介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其前身是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81年,是最早执业的中国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1年12月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与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合并,2012年6月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提供全方位服务的中国会计师事务所,同时也是国际会计机构Grant Thornton International(致同国际)在中国的唯一成员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部位于北京,下辖17家分所分布于各直辖市、省会等经济发达城市,拥有逾2,400名员工。

致同拥有多项审计服务资质,是第一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第一批获得金融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第一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致同具有多年为大中型国企和上市公司的服务经验,行业经验涵盖交通运输、施工房地产、制造业、农牧业、服务业、零售业、传媒业、能源业、金融业等行业,从事过各种大型的国有企业改制上市审计、并购重组、财务咨询等服务。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2-047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2012年11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1-048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12年11月30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2012年11月29日(星期四)-11月30日(星期五)。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11月30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2年11月29日(星期四)15:00至2012年11月30日(星期五)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朗山二路海王工业城公司多功能厅

4、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会员,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5、公司将于2012年11月27日(星期二)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11月23日(星期五)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公告》。

(二)审议《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12年11月27日-28日,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以上文件报送以2012年11月28日下午17:00时以前收到为准。

(三)登记地点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朗山二路海王工业城海王生物董事局办公室　邮编:518057)

电话:0755-26980336　传真:0755-26968995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11月30日　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078;投票简称:"海王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	100.00
1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议案》	1.00
2	《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海王生物"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078	买入	100.00元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1投赞成票,对议案2投反对票,对议案3投弃权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078	买入	1.00元	1股
360078	买入	2.00元	2股
360078	买入	3.00元	3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1月29日15:00至2012年11月30日15:00间的任意时间。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朗山二路海王工业城

联系电话:0755-26980336　传真:0755-26968995

联系人:张全礼、綦凌霞、王云雷

邮编:518057

2.会议费用

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议案》			
2	《关于改聘201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897　　证券简称:津滨发展　　公告编号:2012-44
债券代码:112018　　债券简称:09津滨债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09津滨债"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根据公司2009年11月19日公告的《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09年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2018,简称"09津滨债")债券持有人有权在债券存续期间第3年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2、根据《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发行人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第3年付息日上调本次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为7.2%,在债券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68个基点至7.88%,并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3、投资者参与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卖出持有的"09津滨债"。截至本公告发出前一交易日,"09津滨债"的收盘价为100.26元/张,高于回售价格。投资者参与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4、本次债券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挂牌交易,除此之外不在集中竞价系统和其他任何场所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债券大宗交易的最低限额为单笔现货交易数量不低于500手或交易金额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债券大宗交易单笔现货交易数量低于500手且交易金额低于50万元人民币的债券份额在协议平台无法卖出,请投资者关注该等债券交易风险。

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可选择不回售、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

6、回售登记日:2012年11月16日。

现将发行人关于调整"09津滨债"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09津滨债"基本情况及利率调整事项

1、债券名称:2009年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09津滨债

3、债券代码:112018

4、发行总额:人民币7亿元

5、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6、债券期限:5年期,债券持有人有权在债券存续期间第3年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7、票面利率:7.20%,债券发行人有权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第3年付息日上调本次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

8、起息日:债券存续期间每年的11月26日为该计息年度起息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自2010年起每年的11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10、付息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信用级别: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公司对"09津滨债"的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2、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09年12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3、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14、本次利率调整:在"09津滨债"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68个基点至7.88%,并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2012年11月26日至2014年11月25日)固定不变。

二、"09津滨债"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回售实施办法

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可选择不回售、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

2、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投资者以100元/张(不含利息)的价格卖出"09津滨债",投资者参与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3、回售登记日:2012年11月16日

4、回售价格: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以10张(即面值1,000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5、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登记,当日可以撤单,当日收市后回售登记一经确认,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

6、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日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不回售,同意继续持有"09津滨债"。

三、回售部分债券付款安排

1、回售资金到账日:2012年11月26日

2、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1年11月26日至2012年11月25日期间利息,利率为7.20%。付息每手债券面值1,000元的"09津滨债"派发利息为72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57.6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64.8元。

3、付款方式:发行人将依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结果对"09津滨债"回售部分支付本金及利息,该回售资金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该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四、回售登记日的交易

"09津滨债"在回售登记日将继续交易。

五、关于本次回售所付利息缴纳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非居民企业债券持有者如需获取完税证明,请于2012年12月11日前(含当日)填写附件列示的表格传真至联系地址,并请将原件签章后寄送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六、"09津滨债"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立凡

办公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路98号津滨杰座2区B座

联系人:于志丹、郝锴

联系电话:022-66223226

传　　真:022-66223273

邮政编码:300457

2、主承销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杰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5层

联 系 人:付蓉、林森、钱杨

联系电话:010-66538666

传　　真:010-66538566

邮政编码:100033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22楼

联系人:赖兴文

联系电话:0755-25938081

传　　真:0755-25987133

邮政编码:518031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1月13日

附件:

债券持有人信息	中文(如有)	英文
在其居民国(地区)名称		
在中国境内名称(如有)		
在其居民国(地区)地址		
国(地区)别		
应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情况		
证券账户号码		
付息债权登记日持债数(张)		
应纳所得税金额(人民币:元)		
联系人信息		
姓名		
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签　章:

日　期: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12—049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11月11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2年1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六人,实到魏光林、李文海、庞庆平、徐国政、孔祥云、李春彦等六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各项议案的审议情况如下:

一、会议以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高新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高新开发区支行申请办理总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整的综合授信业务,授信期限至2013年10月14日,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公司授权董事长魏光林先生在以上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内代表公司在相关合同、契约及与授信业务有关的其他法律文件上签字或签章有效。

二、会议以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修订后的《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会议以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召开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14日

附件: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2年11月29日(星期四)上午9:00,会期半天;

二、会议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南环东路22号公司本部;

三、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的对象:

1、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至2012年11月22日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派代表出席(委托书附后)。

五、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办法: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出席人身份证;公众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及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11月23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

3、公司联系地址、邮编、电话、传真、联系人

公司通讯地址: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467001

联系电话:(0375)3804064

传真:(0375)3804464

联系人:常永斌

六、参加会议者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事项的投票意见:

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2、审议《关于修订<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代理人姓名:　　是否具有表决权(是/否):

代理人身份证号: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盖章):

注: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均有效。

股票简称:电子城　　证券代码:600658　　编号:临2012-022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8月25日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智达")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405,981,375股无偿划转至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控")的事宜进行了披露(详见公司于2012年8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信息披露)。

2012年11月13日,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转来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2]1035号),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和智达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405,981,375股无偿划转至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

本次股份划转完成后,北京电控持有公司股票405,981,375股,占公司总股本580,097,402股的69.99%,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和智达不再持有公司股票。本次股份划转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仍为北京电控。

本次划转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无异议,并豁免北京电控要约收购义务后方可实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有股权划转事宜,并就进展情况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73　　证券简称:ST当代　　公告编号:2012-46

山西当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ST当代"证券代码000673)于2012年11月9日、12日、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为-13%,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为-12%的标准,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本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二条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对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事项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12年9月23日召开了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此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内容公告已于9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披露。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于9月25日在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营业执照的变更,经核准公司在原来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策划、代理、制作、发布;影视设备租赁;计算机数据开发、管理;文化传播项目投资、管理;文教用品、日用品、珠宝首饰批发零售;多媒体技术开发与投资;物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展览服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除外)"的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经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公司除已经开展的文化艺术活动策展业务外,并已开始开展其他相关业务。2012年10月23日,公司与北京天天高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了《当代高清数字发行项目战略合作协议书》,双方达成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共同推进"当代高清数字发行项目战略合作"。公司已于2012年10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披露了《山西当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北京天天高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此前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他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12年10月19日披露了《2012年三季度报告》。公司2012年1-9月份亏损3025477.09元、7-9月份亏损1424131.29元,目前公司还暂无法预计2012年全年的业绩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山西当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316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公告编号:临2012-23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L15高级教练机收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合同的主要内容

2012年11月13日,公司与中航技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技")在珠海签订了《L15高级教练机收购合同》。

合同主要内容是中航技向公司收购12架L15飞机。中航技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下属子公司,此项合同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中航技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代表:马志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亿元整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18号

经营范围:航空器及相关装备、配套系统等产品的国际市场开拓,国际技术合作及相关产品的维修保障和服务;进出口业务;航空工业及相关行业投资、设备